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核 備 考 財 務 資 料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編纂]附錄一A所載由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載列於此僅作說明之用。[編纂]財務資料須與本[編纂]「財務資料」一節以及本[編纂]附錄一A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下文載有根據[編纂]第四章第29段而編製的[編纂]財務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旨在為[編纂]提供有關以下各項的進一步財務資料：(i)於[編纂]完成後，[編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可能造成的影響；及(ii)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進行的收購史密斯菲爾德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造成的影響(假設收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進行)。

隨附的本集團(包括史密斯菲爾德)[編纂]財務資料，乃根據現時可取得的資料，以及多項假設、估計及不確定因素而編製。鑑於該等假設、估計及不確定因素，隨附的本集團(包括史密斯菲爾德)[編纂]財務資料僅為說明之用而編製及因其假設性質使然並非旨在描述倘於本招股章程所示日期[編纂]及收購事項生效，本集團應可達致的實際業績及實際財務狀況而編製。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按照[編纂]第4.29條編製，並載列如下以顯示[編纂]對本公司擁有人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倘[編纂]已於該日進行)應佔的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總值(不包括商譽、無形資產及非控股權益)減負債總額的影響。

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之用，基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本公司擁有人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編纂]後的未來任何日期應佔的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根據本[編纂]附錄一A會計師報告所載本公司擁有人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佔的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減負債總額編製，並已作出下列調整。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每股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³⁾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集團經審核 綜合有形 資產總值 減負債總額 ⁽¹⁾	[編纂]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²⁾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每股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³⁾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每股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³⁾	美元	港元 ⁽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美元	港元 ⁽⁴⁾
按[編纂]每股股份 [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貴公司擁有人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總值減負債總額乃按 貴集團的綜合資產淨值3,185百萬美元計算，已就商譽1,835百萬美元、 貴集團有形資產1,678百萬美元以及無控制權權益762百萬美元作出調整，並摘錄自本[編纂]附錄一A所載的會計師報告。
- (2) [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根據[編纂]股股份按[編纂]每股發售[編纂]港元計算，並已扣除[編纂]及本公司應付的其他相關開支。並無計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提呈發售的股份或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亦無計及本公司根據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而可能購回的任何股份。[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按7.7517港元兌1.00美元(即於[●]的現行匯率)的匯率由港元轉換為美元。並不表示美元金額經已、應已或可能按該匯率兌換為港元或其有兌換為港元，反之亦然。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核 備 考 財 務 資 料

- (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於作出前段所述調整後，按合共14,619,891,111股已發行股份為基準(已計入11,695,911,111股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發行在外及[編纂]股乃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影響)計算。並無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提呈發售的任何股份或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而可能購回的任何股份。
- (4) 並無對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的任何買賣結果及所進行的其他交易。

(B) 未經審核備考合併損益表

如本[編纂]「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收購史密斯菲爾德100%的權益。

以下為本集團(包括史密斯菲爾德)(「合併集團」)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財務資料，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合併損益表，說明假設收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完成後收購的影響(「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計入隨附附註所述未經審核備考調整而得出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資料(載於本[編纂]附錄一A)及史密斯菲爾德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期間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而編製。

合併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多項假設、估計、不確定因素及現時可取得的資料而編製。鑑於該等假設、估計及不確定因素，合併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財務資料僅為說明之用而編製，及因其假設性質使然並非旨在描述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應可達致的實際業績。此外，合併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財務資料並非旨在預測合併集團未來的財務業績。

目錄二

未經審核備考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物公允價值調整前業績

	備考調整		備考調整		生物公允價值調整		備考調整	
	史密斯 菲爾德 附註(a) 百萬美元	其他調整 百萬美元	備考 集團 百萬美元	合併 集團 百萬美元	備考 集團 百萬美元	合併 集團 百萬美元	其他調整 百萬美元	備考 集團 百萬美元
營業額	11,253	10,002	(71)	21,184	—	—	—	11,253
營業成本	(9,457)	(8,585)	90	(17,952)	(23)	(53)	(76)	(9,480)
毛利	1,796	1,417	19	3,232	(23)	(53)	(76)	1,773
行政開支及銷售開支	(539)	(797)	—	(1,336)	—	—	—	(539)
分銷及銷售開支	(335)	(366)	(4)	(705)	—	—	—	(335)
行政開支及銷售開支的公允價值減銷售								(366)
按收穫時的農產品產生的收益								(4)
因生物資產的公允價值減銷售								(7)
成本變動而產生的收益								19
成本收入(開支)	(703)	(18)	—	(721)	—	—	—	(703)
其他收益及虧損	19	—	—	19	—	—	—	—
其他收益及虧損	(120)	(121)	(135)	(376)	—	—	—	(120)
財務分佔合營公司利潤	6	2	—	8	—	—	—	6
財務分佔合營企業利潤	(3)	3	—	—	—	—	—	(3)
除稅前利潤	121	120	(120)	121	41	83	—	124
稅項	(214)	(19)	(3)	(236)	(15)	(28)	—	(43)
年度利潤(虧損)	(93)	101	(123)	(115)	26	55	—	(43)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利潤(虧損)								(229)
本公司擁有人	(283)	101	(123)	(311)	26	55	—	81
非控股權益	190	—	—	196	0	—	—	0
	(93)	101	(123)	(115)	26	55	—	81
備考調整附註：								
(a)	史密斯菲爾德於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期間的損益表乃由史密斯菲爾德的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編製。							
(b)	調整反映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期間史密斯菲爾德及本集團之間的買賣交易的對銷。							
(c)	調整反映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期間收購後相關公允價值調整導致史密斯菲爾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無形資產攤銷的變動，假設收購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完成。							
(d)	調整反映收購及僅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期間進行收購的相關融資對史密斯菲爾德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的借款公允價值調整所產生財務成本的影響，假設收購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完成。							
(e)	調整反映上文附註(a)至(d)所述備考調整的稅務影響。							
撇除交易成本的附註：								
	如撇除由本集團產生與收購史密斯菲爾德直接有關的一次性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合共729百萬美元，則備考合併集團的年度虧損34百萬美元將會變成年內利潤695百萬美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核 備 考 財 務 資 料

(C)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核證報告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核 備 考 財 務 資 料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 錄 二

未 經 審 核 備 考 財 務 資 料

[編纂]